公告编号: 2017-034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燕开女士、黄一杭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工作,任期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李燕开女士简历如下: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12月出生。2013年6月毕业于广东金融学院,本科学历,金融学学士学位,获得金融理财师AFP证书、国际金融理财师CFP证书,通过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证券从业资格考试,并于2014年5月获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自2013年7月加入公司以来一直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工作,主要负责上市公司证券事务等相关工作。

李燕开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 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 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 关规定。

黄一杭先生简历如下: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法学学士。2010年5月入职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先后从事证券事务、法律事务、项目管理等工

作,现任公司总裁办副经理。2014年5月获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黄一杭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3,000股,期权16,200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李燕开女士、黄一杭先生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广东省惠州市东江高新区上霞片区SX-01-02号

邮政编码: 516255

办公电话: 0752-2836716

传真号码: 0752-2836145

电子信箱: speed@speed-hz.com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4日